

2020年度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对在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实行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有关法律的要求,对流浪儿童实施救助保护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的决算

纳入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1个,包括: 1、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 2020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2020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9.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88.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9.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902.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3.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02.49	总计	62	902.4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公开02表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9.04	789.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04	78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	3.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	3.03					
20820	临时救助	682.45	682.4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82.45	682.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5	103.5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5	103.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2020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2.49	317.23	585.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49	317.23	571.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		3.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		3.03			
20820	临时救助	781.9	317.23	464.6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81.9	317.23	464.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5		103.5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5		103.55			
229	其他支出	14		1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		1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		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2020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9.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88.49	888.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			1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9.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2.49	888.49		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3.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9.4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4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2	902.49	总计	64	902.49	888.49	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2020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88.49	317.23	57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49	317.23	571.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		3.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		3.03
20820	临时救助	781.9	317.23	464.6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81.9	317.23	464.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5		103.5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5		103.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2020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6.13	30201	办公费	5.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0.1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0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5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7	30208	取暖费	11.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211	差旅费	0.5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72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6.15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1.1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6.14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9.8	公用经费合计					37.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2020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1	1					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2020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		14		14	
229	其他支出	14		14		1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		14		1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		14		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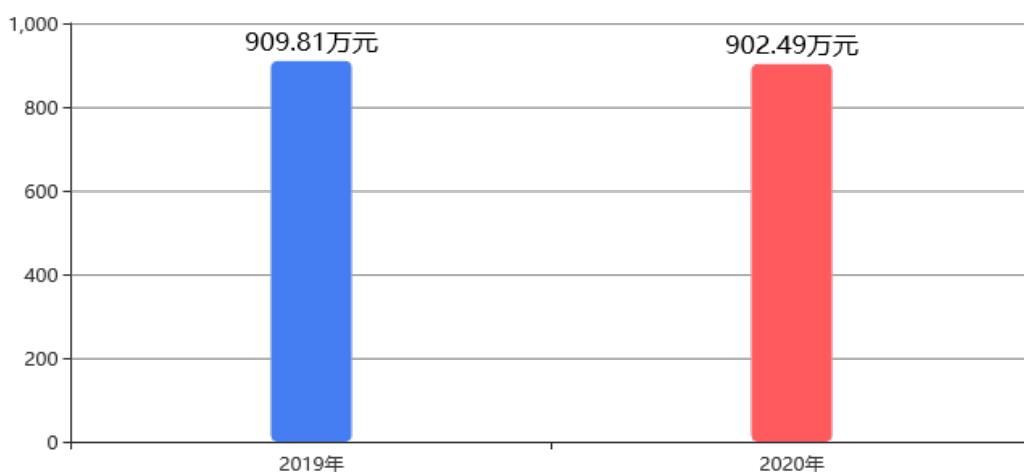
### 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902.49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32万元，下降0.8%。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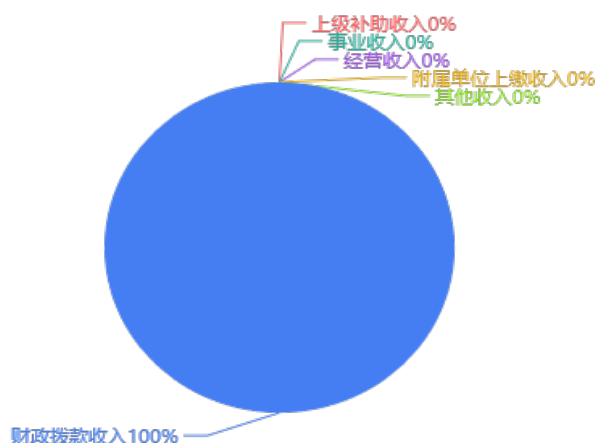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789.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9.0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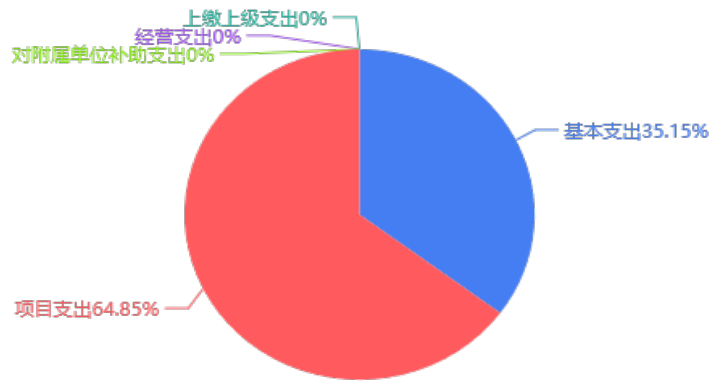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789.04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34.19万元，下降4.15%。主要是省级资金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2.04万元，下降100%。主要是其他收入减少。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902.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7.23万元，占35.15%；项目支出585.26万元，占64.8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支出决算情况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17.23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40.27万元，增长14.54%。主要是晋级晋档工资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585.26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69.37万元，增长13.45%。主要是市级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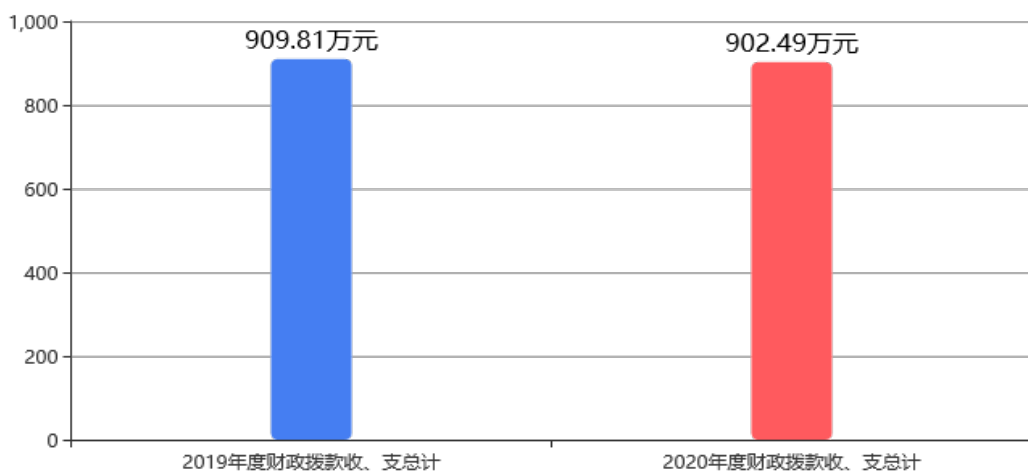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02.49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32万元，下降0.8%。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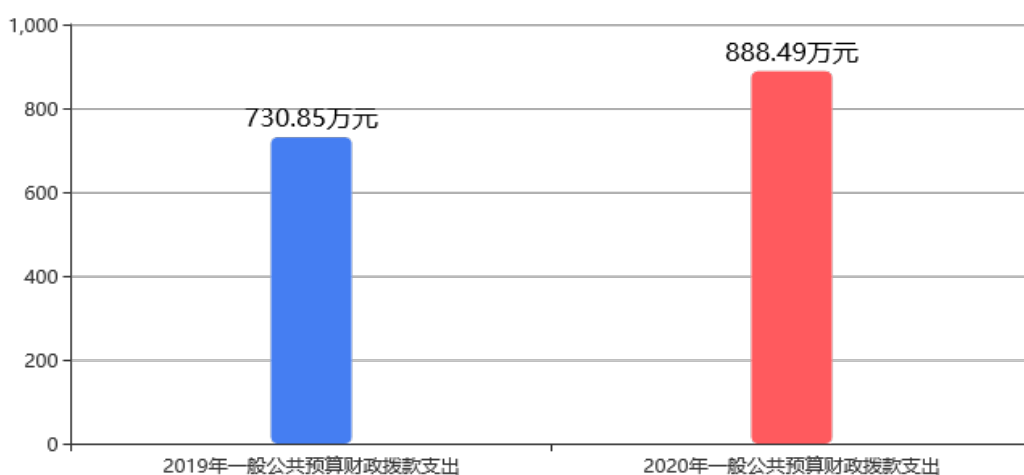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8.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45%。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7.64万元，增长21.57%。主要是上级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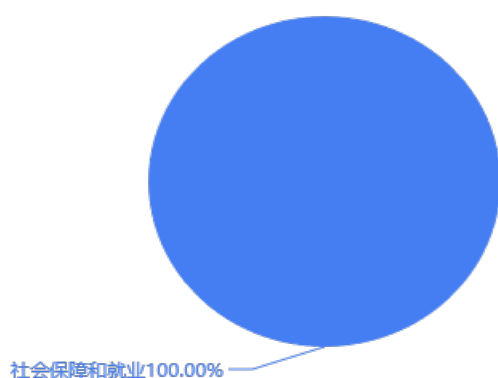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8.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88.49万元，占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85.82万元，支出决算为888.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2.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级资金支出增加。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0年有1人退休，追加了职业年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85.82万元，支出决算为78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级资金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5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项目的功能科目发生改变。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17.2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7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7.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0年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其他地市救助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共计接待16批次、10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14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1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其他(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入省级资金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款14万。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5.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3.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3.7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8.4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5.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开展救助服务业务，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0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181.2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9.96%。开展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组织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21.6万元（含主管专项资金）。其中，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分别委托山东泰维中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1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職業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九、其他(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安保项目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99	优
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99	优
3	设备购置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100	优
4	特种技术专业用车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100	优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安保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15	26.15	25.75	10	98.47%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15	26.15	25.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救助工作需要				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维修维护数量	2	2	8	8	
			设备检修完成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招标率	100%	100%	5	5	
			维修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设备日常保养率	90%	90%	6	6	
			设备维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6	
			.....					
		成本指标	节电率	10%	10%	6	6	
	电梯维护成本率		80%	80%	6	6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 指标	淄博救助,城市温度影响	提高	提高	30	30	
			指标 2: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助人员满意率	98%	98%	10	10		
		.....						
总分					100	99		

备注：分值权重按照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配。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6	121.6	109.55	10	90.0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1.6	121.6	109.55	—	90.0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救助工作需要				已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救助人次		600	600	10	10	
			受助人员生活设施使用时		1 年	1 年	10	10	
			.....						
		质量 指标	救助对象精确率		95%	95%	10	10	
			社会力量参与效果是否明		是	是	10	10	
			.....						
		时效 指标	救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指标 2:						
			.....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资金节约率		10%	10%	10	10	
			指标 2:						
			.....						
		社会 效益 指标	是否多种方式进行救助政		是	是	10	10	
			指标 2:						
			.....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淄博救助，城市温度品牌		提高	提高	10	10		
		指标 2:							
		.....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受助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							
总分						100	99		

备注：分值权重按照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配。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7	5.87	5.8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7	5.87	5.8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已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完成率	100%	100%	10	10	
			采购电脑数量	2	2	10	10	
			.....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提高	10	10	
			指标 2:					
			.....					
		社会效益 指标	淄博救助,城市温度影响	提高	提高	20	20	
			指标 2: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						
总分					100	100		

备注：分值权重按照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配。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特种技术专业用车						
主管部门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6	27.6	27.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6	27.6	27.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护送受助人员需要				已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特种技术专业用车	1 辆	1 辆	10	1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公车报废是否符合情况	是	是	10	10	
			指标 2:					
			.....					
		时效指标	公车购买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当年车辆更新完成度	100%	100%	10	10	
	.....							
	成本指标	节约率	节约	节约	10	10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 指标	是否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10	10	
			指标 2:					
			.....					
		生态效益 指标	是否环保	是	是	10	10	
指标 2: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信息共享有效性	有效	有效	10	10		
		指标 2:						
		.....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助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						
总分						100	100	

备注：分值权重按照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配。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阶段评价 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

项目承担单位：淄博市救助管理站

填报日期： 2021 年 6 月 3 日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概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
1. 长期目标.....	2
2. 年度目标.....	2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3
(一) 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	3
(二) 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3
1.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3
2.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	3
3. 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附表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三)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1. 前期准备.....	7
2. 组织实施.....	7
3. 分析评价.....	8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9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9
1. 项目立项分析.....	9
2. 绩效目标分析.....	10
3. 项目资金投入分析.....	10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2
1. 项目资金管理分析.....	12
2. 项目组织实施分析.....	12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3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5
<b>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b>	<b>19</b>
<b>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b>	<b>21</b>
<b>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b>	<b>22</b>
1. 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22
2. 加强单位管理制度建设.....	22
<b>七、其他需要说明问题.....</b>	<b>23</b>
附件 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会议记录.....	23
附件 2: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财务管理规定》 .....	26
附件 3: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收支业务管理办法》 .....	34
附件 4: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预算业务管理办法》 .....	38
附件 5: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合同制度》（淄救〔2017〕9号） ..	43
附件 6: 《2020 年度市属事业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电话访问调查》	47

## 一、项目基本概况

### （一）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调整优抚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开支标准的通知》（鲁民〔2017〕53号）、《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规程》（民发〔2014〕132号）、《社会福利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民函〔2015〕280号）、《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规程》（民发〔2014〕132号）、《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民发〔2019〕34号）相关文件要求，对流浪乞讨人员进行救助；对救助服务中心设施进行维修改造；开展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培训，市级负责培训儿童督导员。

2020年度该项目申请预算资金共计164万元，其中包含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按上年水平安排40万元，用于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和临时安置等救助支出）、受助人员生活设施小型维修、配件购置（塑钢门、铁钢纱窗、大理石洗漱台、坐便器等易损设施维修，全年预计10万元）、受助人员生活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楼顶屋面防水、暖气维修改造、避雷针换新、天棚吊顶、更换塑胶地板、卫生间修缮、母婴室改造、主楼后墙刷防水涂料、救助大厅外墙喷真石漆、房间隔断、玻璃门、玻璃雨棚等，预计需100万元）、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培训（预计180人、3天、每人每天260元，需14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淄博市财政局实际下达金额143.55万元，2020年12月底按照市财政局文件要求，收回资金3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09.55万元，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6万元，受助人员生活设

施维修改造项目 93.55 万元，受助人员生活设施小型维修、配件购置 10 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 **1. 长期目标**

该项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民政爱民，民政为民”的理念，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工作要求，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为着力点，不断提高救助管理水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奋斗！

### **2. 年度目标**

坚持“自愿救助、无偿救助”的工作原则，以“热情服务、人性管理、倾心关爱”的工作理念，不断提高优质服务、文明服务水平，保障受助人员生活需要，顺利完成救助工作，让救助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对象是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评价的目的在于了解该项目的资金收支是否到位、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益目标是否实现等全方位的绩效情况，总结经验，查找不足，支持此项目在以后年度更加扎实有效的开展工作。

###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 1.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本次评价是第三方机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的独立评价。

（3）独立客观。通过职业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干扰，保持绩效评价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

2020年度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方法主要是针对定量指标采取实际指标与计划指标的对比，评价该指标的完成度；针对定性指标采取公众评判法，通过座谈、调取资料和问卷等

评判相关结果。

### 3. 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设定了清晰的指标解释和评价标准。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总分为100分，其中一级指标中项目决策指标占20分，项目过程指标占20分，项目产出及效益指标占50分，满意度指标占10分。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见附表一：

附表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p> <p>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p> <p>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p> <p>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p>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p>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p>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p> <p>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p> <p>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p> <p>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p>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p> <p>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p>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p>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p> <p>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p> <p>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p>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 前期准备

根据项目情况和实际工作需要，成立项目评价小组：组长步宏福（会计师、内控管理师、绩效评价师）、组员：贾子业（项目负责人）、杨娜娜（内控管理师）、王珩（内控管理师）。

项目评价小组在成立之后，到单位现场初步了解了项目情况，对《项目申报表》和《项目自评表》等资料进行了查看，开会确立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经与项目单位沟通，确定了“资料提供和现场调研一周、报告编写和反馈一周、报告修改和定稿一周”的工作计划，自2021年6月16日起开始工作。

#### 2. 组织实施

项目评价小组根据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对本项目的负责人及财务负责人分别进行访谈，了解项目组织、实施和管理的具体情况，以及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情况。对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工作的通知和总结报告、资金的审批和支付凭证等进行了一一查看，对项目的全过程调查进行了充分的调查和了解，掌握了全面真实的基础资料。

### 3. 分析评价

项目评价小组根据淄博市财政局对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认真深入的分析，根据前期确定的指标评价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逐项分析判定，提炼结论、撰写报告。报告形成初稿后，项目评价小组与项目单位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评分和问题、经验都切合实际、有理有据，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访谈和数据分析等工作，按照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项目的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客观分析，逐项打分，并对扣分指标的扣分原因进行了具体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 1. 项目立项分析

依据《关于调整优抚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开支标准的通知》（鲁民〔2017〕53号）、《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规程》（民发〔2014〕132号）、《社会福利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民函〔2015〕280号）、《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规程》（民发〔2014〕132号）、《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民发〔2019〕34号）相关文件要求，对流浪乞讨人员进行救助；对救助服务中心设施进行维修改造；开展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培训，市级负责培训儿童督导员。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和相关政策，属于部门职责范围之内。符合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设立分值为3分，实际得分3分。

该项目于2019年11月4日进行上会讨论，集体决策通过，会议参会人员为淄博市救助管理站财务监督小组全体成员，会议由监督小组组长董友先主持，由李扬对2020年度项目汇总情况进行说明，之后进行讨论。该项目于会议第二大项综合预算项目进行汇报讨论。会议结果由全员同意后结束。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通过会议集体决策，符合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设立分值为3分，实际得分3

分。

## **2. 绩效目标分析**

该项目长期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民政爱民，民政为民”的理念，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工作要求，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为着力点，不断提高救助管理水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奋斗！

该项目年度目标是坚持“自愿救助、无偿救助”的工作原则，以“热情服务、人性管理、倾心关爱”的工作理念，不断提高优质服务、文明服务水平，保障受助人员生活需要，顺利完成救助工作，让救助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该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充分符合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设立分值为3分，实际得分3分。

该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立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项目目标计划数相对应，符合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设立分值为3分，实际得分3分。

## **3. 项目资金投入分析**

该项目预算资金164万元，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较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较匹配。但2020年因疫情，按照淄博市委市政府相关文件要求，非市委市政府特别批准，严禁在疫情期间聚众活动，各类活动举办

方式改为线上。该项目中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培训未按照计划进行；受助人员生活设施维修改造项目预算金额为100万元，实际支出93.55万元；2020年12月底市财政局收回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34万元。预算金额与预算执行金额有一定差距，酌情扣减1分，该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设立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3分。

该项目2020年度测算依据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40万元（按上年水平安排40万元，用于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和临时安置等救助支出）、受助人员生活设施小型维修、配件购置10万元（塑钢门、铁钢纱窗、大理石洗漱台、坐便器等易损设施维修，全年预计10万元）、受助人员生活设施维修改造项目100万元（楼顶屋面防水、暖气维修改造、避雷针换新、天棚吊顶、更换塑胶地板、卫生间修缮、母婴室改造、主楼后墙刷防水涂料、救助大厅外墙喷真石漆、房间隔断、玻璃门、玻璃雨棚等，预计需100万元）、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培训14万元（预计180人、3天、每人每天260元，需14万元）。该项目2020年度预算金额为164万元。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符合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设立分值4分，实际得分4分。

该项目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见附表二：

附表二：项目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合计：			20	19

##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 1. 项目资金管理分析

该项目年初申请预算金额 164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拨付预算金额 143.55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 87.53%，资金到位率指标设立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1.75 分。

该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收到财政拨付金额 143.55 万元，2020 年 12 月底市财政局收回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 34 万元，单位实际支出金额 109.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6.31%，预算执行率指标设立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1.53 分。

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规范完整，资金使用符合项目批复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设计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 2. 项目组织实施分析

项目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依据《淄博市救助管理站财务管理规定》、《淄博市救助管理站收支业务管理办法》、《淄博市救助管理站预算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使项目资金管理

规范，各类管理制度健全、受控，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设计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4分。

该项目的实施结合《淄博市救助管理站合同制度》（淄救〔2017〕9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在项目申报、项目审批、项目自评过程中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信息的报送，在资金收付方面也做到了及时准确。项目合同书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业务部门十分重视，及时下达通知、组织考核、进行总结，各项管理制度在组织实施过程中落实到位。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设立分值8分，实际得分8分。

该项目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见附表三：

附表三：项目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1.75
		预算执行率	2	1.5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8
合计：			20	19.28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该项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培训年初计划培训180人，因为疫情及市委市政府相关文件要求，未能按计划实施，实际培训人数0人。2020年计划救助人数按照往年实际救助人次进行预估，2020年计划救助600人次，实际救助583人次，通过查询《2020年救助管理工作情况表》，淄博市救助管理站2020年度救助8103人天次。受助人员伙食费按照每人每天20元标准执行。因部分受助人员有精神疾病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受助人员生活设施容易受到破坏，受助人



员生活设施计划使用 1 年，实际使用时长超过 1 年。实际完成率指标设立分值 10 分，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培训计划未完成，扣减 3 分，该指标实际得分 7 分。

该项目有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该社会力量分为公益性组织和社会监督员，公益性组织由淄博市蓝天救援、淄博市阳光救援、淄博市城际救援、大爱家政和齐心公益中心组成。社会监督员由人大政协、新闻媒体和热心市民组成。

该项目的救助对象精确，95%以上受助人员为自身无力解决食宿，无亲友投靠的“生活无着”状态，既包括生活无着的流浪人员，又包括生活无着的乞讨人员。因务工不着、寻亲不遇、被偷被骗、遭受家庭暴力等原因而陷入困境、居无定所的人员，符合“自身无力解决食宿，无亲友投靠”的生活无着情形，符合受助标准的受助对象。也存在不足 5%的受助人员不符合受助标准或在受助时因醉酒或者其他原因的情况，导致受助人员救助精确率无法达到 100%。

该项目的顺利实施说明社会力量参与效果明显，救助对象准确率达到 95%，同时还建立了社会力量参与鼓励措施，质量达标率指标设立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秉承“闻报即出”的优良传统，在收到救助消息时，相关领导及时组织人员和车辆，确保在收到救助消息的第一时间，以最快的速度到达救助现场，确保受助人员救助及时。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中受助人员生活设施小型维修、配件购置以及受助人员生活设施维修改造项目已如期、保质、保量完成

既定工作目标。完成及时性指标设立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该项目计划成本 164 万元，市财政局收回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 34 万元，实际支出 109.55 万元，成本节约率 26.97%。受助人员生活设施维修改造项目计划成本 100 万元，实际支出 93.55 万元。同时按照淄博市市委市政府相关文件要求，非市委市政府特别批准，严禁在疫情期间聚众活动，各类活动举办方式改为线上。淄博市救助管理站及时响应，暂停培训计划，节约了成本。成本节约率设立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该项目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见附表四：

附表四：项目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7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	10
合计：			40	37

####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社会救助水平最能体现一个城市的“温度”和“良心”。近年来，淄博市民政局部门将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作为社会关切的重中之重和民生托底的基础性工程来推动、落实，基本形成了政府主导、民政牵头、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社会救助格局。

今年以来，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有解思维，推进制度创

新，以开展救助服务质量大提升为契机，不断完善工作制度，在甄别寻亲、落户安置等工作上建机制、提质量、优服务，精心打造“淄博救助、城市温度”品牌，用扎实的改革换取群众真心的笑脸。

寻亲服务是救助管理的重要抓手，今年，市救助服务中心邀请社会爱心组织、公安干警、经验丰富的职工成立“齐力寻亲工作室”，制定寻亲流程，拓展寻亲模式，所有身份无法核实的受助人员均可快速通过“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人脸比对、“全国救助寻亲网”媒体、网络直播、微信公众号、朋友圈、志愿者群等多种方式开展寻亲服务。

在公安部门配合协助下，通过运用人脸比对、DNA和指纹采集等高科技手段，寻亲方式有了突破性转变。据统计，市救助服务中心已成功为近70名无法提供身份信息的流浪乞讨求助人员识别了身份，帮助他们成功返乡，其中用时最短的从救助到确定身份用时不到3分钟。

长期滞留人员落户工作实现了“零突破”，与市公安局协作建立了长期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落户机制，目前已成功为9名流浪乞讨人员落户，户籍落到市救助服务中心集体户，为下一步纳入特困人员供养范围提供了必要条件。

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中，针对农村困境四类儿童，率先在全省引入第三方评估工作，加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工作，提升相关工作人员服务水平和能力，当好受助人员的守护员、寻亲员、安全员；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在全省率先开辟“临时庇护点”，实现了应救尽救，做到了“零感染，零输入”。

根据上级民政部门的统一部署，今年“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

已经启动，市救助服务中心进一步强化 24 小时值班制度，闻报即出，成立专项主动救助小组，根据需要带上棉衣、棉被、食品、药品等物资，到车站、繁华街道、桥梁涵洞等区域，对街头流浪乞讨人员及临时陷入困境而无法回家的群众提供及时救助。

该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受助人员提供日常生活照料的同时，提供有针对性的人性化服务，包括受助人员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正、返乡救助和临时安置等多种救助方式，全面提升救助人员的精神面貌，让受助人员感受到来自政府的关心和爱护。

大力实施公平救助，促进了社会公平，维护了社会稳定，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为了了解受助人员及受助人家属对淄博市救助管理站救助服务满意度方面的情况，淄博市救助管理站会通过电话回访的方式进行一年一次的社会救助满意度调查，同时淄博市救助管理站在 2020 年 10 月 26 日进行了《2020 年度市属事业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电话访问调查》，访问调查过程中共提供电话访问相关资料 300 份，现场随机抽取 50 份进行现场电话回访，回访内容针对业务熟练程度、办事效率以及服务态度三方面进行（回访结果见附件 6），最终得分 100 分。

该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设立分值 5 分，实际得分 5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立分值 5 分，实际得分 5 分；满意度指标设立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该项目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见附表五：

附表五：项目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5	5
		可持续影响	5	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
合计：			20	20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资金使用合理合规，组织实施较规范。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推动了我市救助队伍建设，极大提升了人员服务水平。本次评价按照淄博市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和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项目整体得分 95.28 分，项目整体评价为“优”。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见附表六：

附表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3	3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3	3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4	3
		资金分配合理性(4分)	4	4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2分)	2	1.75
		预算执行率(2分)	2	1.53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4	4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8分)	8	8
项目产出及效益 (60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10	7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1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10
	产出成本(10分)	成本节约率(10分)	10	10
	项目效益(10分)	社会效益(5分)	5	5
		可持续影响(5分)	5	5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10	10
合计(100分)			100	95.28

##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为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建议单位在编制下一年预算时，除考虑以前年度项目执行情况外，还应考虑现实环境、政策等的影响，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从而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1. 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规范绩效目标编制，科学选定绩效指标，尽量使用定量指标，合理确定指标标准；二是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增强单位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平时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监控的重视，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使绩效目标监控与政府工作、财务工作挂钩，做到及时监控，合理推进。

### **2. 加强单位管理制度建设**

建议单位建立科学规范的管理机制，使各项工作和每个岗位都有章可循、有据可依，提高单位的业务水平和服务质量，保障单位工作的正常开展。

## 七、其他需要说明问题

附件 1：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救助服务能力提升会议记录

# 会议记录

参会人员：市救助站财务监督小组全体成员

主持人：监督小组组长 董友先

会议议题：讨论 2020 年部门预算、综合预算以及中央资金项目

会议内容：

董友先：10 月 15 日召开部门预算会之后，各部门针对 2020 年各项工作进行梳理和部署，上报了相关部门预算项目、综合预算项目以及中央资金项目，现由财务科李扬对项目汇总情况进行说明，之后进行讨论。

李扬：按照各部门提报的项目，我分类向大家进行汇报：

### 一、部门预算项目 626300 元

#### 1、84800 元办公设备购置

- ①空调（受助人员生活区）5 台\*3900 元/台=19500 元
- ②电脑（未保电教室 联想、惠普）4 台\*5000 元/台=20000 元
- ③洗衣机（受助人员生活区）3990 元
- ④未成年人康复器材 3000 元，乒乓球台 3100 元
- ⑤铁皮柜 13 个\*699 元/个=9087 元
- ⑥办公桌 10 张\*620 元/张=6200 元
- ⑦医疗床 10 张\*790 元/张=7900 元

⑧未保餐桌 4套\*820元/套=3280元；

未保功能室橱子、展示架 2000元

⑨消毒柜（未保餐厅）1043元

⑩电视（受助人员餐厅） 5700元

2. 中心安保项目 26.15万 其中消防8.65万，监控6.7万，  
电梯0.8万，智慧用电监管系统2万，智能行李安检机 8万

3、儿保车报废，特种技术专业用车申请 28万

二、综合预算项目 164万

1、中心受助人员生活设施维修改造项目 100万

2、中心小型维修维护项目 10万

3、受助人员流浪乞讨资金 40万

4、未保中心培训 14万

三、中央资金项目 204.28万（不含定点医院）

1、广告制作项目（包含指示牌内容更换，日常展板和专题片  
制作及日常印刷品） 19.5万

2、媒体宣传（4家纸媒，2家网媒，1家电视台） 44万

3、受助人员生活物资采购（成人和未成年人服装、鞋帽、床  
上用品等） 47.06万

4、家政服务（护工、夜间司机、厨师及保洁） 48.72万

5、定点医院（四家，桓台中医院、五院、四院及中心医院）  
全年不超过100万

6、未成年人摸底回访物资采购（文具鱼油米面类） 20万

文具、鱼油米面等生活物资 一年4次，一次5万左右，全年20万

7、图书教具（包含成年人及未成年人） 5万

8、中心内杀毒项目 8万

9、中心安保项目（保安公司） 7.2万

10、心理咨询 2.4万

11、法律咨询 2.4万

以上是救助站2020年全部项目的汇报情况，请同志们发表意见：

董友先：以上项目没有意见，同意

吕志远：以上项目没有意见，同意

高武家：对所有项目没有意见，同意

刘亮：对所有项目没有意见，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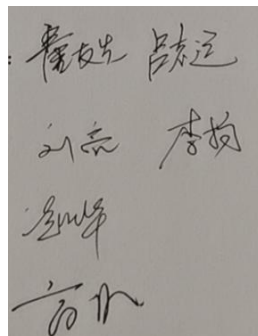
赵成华：对所有项目没有意见，同意

李扬：没有意见，同意

董友先：针对2020年全年项目已通过，请各位成员签字确认后，会议结束。

2019年11月4日

各成员签字处：



附件 2：《淄博市救助管理站财务管理规定》

#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财务管理规定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我站财务管理工作，保障救助事业健康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结合我站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财务管理工作坚持科学规范、统一管理、综合平衡、宏观调控、注重效益、厉行节约的原则，形成一个口子进、一个口子出的资金管理模式，充分发挥救助资金整体效益。

**第三条** 财务管理的范围：救助财务工作制度、标准的制定；部门预算的编制执行；资金的筹集、争取、使用、监管；组织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务和集体采购工作；固定资产的账务管理；库存物资的监管和核查工作；往来收据管理；站内财务活动的检查监督等。

。

## 第二章 预算管理

**第四条** 本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应当全部纳入单位统一

管理，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

**第五条**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综合预算项目支出应当编制合理的中期财政规划，未列入中期财政规划的项目不得列入下一年度预算。

**第六条** 属于《淄博市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当年市财政局公布的最新目录为准）范围内的项目应当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属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范围内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要编制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须报市编办审批，培训类项目须报市人社局审批，未经审批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

### 第三章 会计账户管理

**第七条**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一个独立核算的部门只能开设一个基本账户”等有关规定，除财务科外，其他业务科室不得开立银行账户。不能发生与业务工作无关的收支业务，不得出借银行账户，不得开设“小金库”。

单位预留开户银行印鉴（财务专用章和个人名章）必须指定两人分别保管，严禁一人保管支付款项所需的全部印章。

财务专用章不得出借他人使用，财务个人名章不得私自

领用。印章保管人不得擅自在与业务无关的凭证上加盖银行预留印鉴。

## 第四章 支出管理

**第八条** 各项支出，应当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严格控制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重大支出项目，须经站领导集体讨论决定。**

**第九条** 强化预算约束，预算一经批复，年度执行中一般不予追加；因特殊需要确需追加的，按照“部门申报、财政审核、政府批准”的程序申报审批，对未按规定程序审批提前实施的项目，不予安排经费。

**第十条** 采购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 10 万元）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应当实行政府采购。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按照市财政局统一要求组织实施。

严禁无预算采购和超标准采购，不得自行采购或增加采购需求、提高项目技术规格等指标。政府采购目录以外、采购限额标准（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 30 万元）以下的零星采购及财政委托单位自行采购的，必须由管理科、财务及相关科室组成的采购工作组，集体研究，集体决策，集体采购。

**第十一条** 根据《淄博市民政局财务管理规定》，站单笔业务支出超过 20000 元以上的，须经局分管领导审核，局长审批；必要时提交党委会研究；站招聘临时工或借调人员时须经局分管领导同意、局长审批；必要时提交党委会研究。

为减少各类经济纠纷，站对外签订各类合同或协议，必须经局分管领导同意，局长批准；必要时提交党委会研究。属房屋租赁合同类的，须报市财政局备案。

## **第十二条** 报销结算：

（一）结算方式。对发生的所有支出，除按规定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或者银行转账外，应当使用公务卡结算（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附后）。对使用转账结算的支出，报销发票印章必须与收款人账户名称一致。

严格控制现金支出。对不具备刷公务卡条件且金额不超过 500 元的公务支出，需提前在财务科填制现金使用审批单，报请站长同意后方可现金结算。

### （二）报销凭证。

1、票据必须真实合法，注明收款单位名称、发票日期、业务内容、数量、单价及总金额大小写要一致。票据不得涂改、挖补，如有错写内容的，应当由出具单位重开。**不得报销非正规发票、虚假票据。**发票付款单位应注明“淄博市救助管理站”。

2、办公用品、印刷、维修等应附费用明细表，并加盖发票出具单位公章；经政府采购或政府购买服务发生的费



用，应附政府采购合同或其他经济合同；走访物资应附走访物资发放明细表。

（三）报销程序。坚持一支笔审批的原则，所有报销单据由经办人、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签字、财务负责人、站长审批后，到财务科办理报销手续。经办人须在每一张原始发票正面签字，并对原始发票进行编号，对发票的真实性负责；经办科负责人、分管领导、财务负责人、站长在粘贴单上审签。

1、工资。统发工资报市人社局核定后，报市财政局审批并发放。

人员工资变动时，提供人员工资调整文件。发放奖励性工资、补发工资时，应提供具体发放明细由财务负责人、站长审批后，由财务科统一发放。

2、公务接待、会议、培训、差旅、因公出境出国费用、公务机票购买，依据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相关文件等要求报销。

（1）公务活动一律禁止提供任何香烟、酒水（包括自带）。

（2）乘坐飞机的，需通过站指定订票点订票，不得购买头等舱。

（3）乘坐飞机的，民航发展基金、燃油附加费可以凭据报销。

(4) 乘坐飞机、火车、轮船等交通工具的，每人每次可以购买交通意外保险一份。所在单位统一购买交通意外保险的，不再重复购买。

3、因公借款。不能使用公务卡消费的因公借款（借用支票和现金）要填写借款单，注明借款人、借款理由、金额，经站长审批后到财务科报送借款计划后由出纳取现金后办理借款手续。

借款人员借款结束，应当在一周内报账。凡上次借款未结清者，不再办理新的借款。借款超过一个月未结算的，需书面说明原因，并报站长审批。

## **第五章 专项资金管理**

**第十三条** 事业单位从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取得的有指定项目和用途的专项资金，应当专款专用、单独核算，并按照规定向财政部门或主管部门报送专项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完成后，应报送专项资金支出决算和使用效果的书面报告，接受财政部门或主管部门的检查、验收。

## **第六章 监督检查**

**第十四条** 站财务对全站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

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各部门、科室要按照各自职责，加强与财务的配合协作，共同做好我站资金的管理使用及监督检查工作。

## 第七章 附则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执行，本办法由财务科负责解释。本办法自 2018 年 4 月 日起施行，淄博市救助管理站旧财务管理规定同时废止。

附：《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

## 附件 2.1：

## 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

序号	公务卡结算项目	备 注
01	办公费	指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02	印刷品	指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03	咨询费	指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04	手续费	指单位支付的手续费支出
05	水电费	指单位支付的水电费支出
06	邮电费	指单位开支的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支出
07	差旅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出差支付的住宿费、购买机票支出等
08	维修费	指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
09	会议费	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赁费等
10	培训费	指各类培训支出
11	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2	专用材料费	指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1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指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
14	其他交通费用	指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等
15	其他项目	

附件 3：《淄博市救助管理站收支业务管理办法》

##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收支业务管理办法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强化市级行政事业单位收支业务管理，按照市委专项检查整改要求，结合本单位财务管理实际，现制定本单位收支业务管理办法。

### （一）严格财政资金管理

项目资金要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和用途使用，不得用于人员经费和办公费支出。不得用公款相互宴请、走访、送礼以及用于各种高档消费活动和旅游，不得以各种名义、形式滥发津贴补贴、奖金、福利、有价证券和实物。要严格财务管理，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不予报销和列支。要严格审核原始凭证的真实性、合法性，不得使用不符合规定的原始凭证列支。严禁将任何预算资金违规用于个人住房、交通、接待、子女教育、医疗服务等支出，严禁违规出借财政资金。

### （二）严格公务活动执行标准

要加强公务招待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等重点支出的管理，严禁列支超预算、无预算、超范围、超标准的费用。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不得用公款报销或支付应由个人负担的费用。因公出国（境）实行计划和经费总额双向控制制度，要履行出国（境）计划报批手续后方可安排资金，不得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因公出国活动。要

加强公务用车购置审批管理，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经费，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保险、维修、加油政府采购制度。

### （三）加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

各业务科室支出全部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范围。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范围的项目支出，原则上都要通过授权支付办理。严禁违规从本单位零余额账户大额提现及向本单位及所属单位实有资金账户转账等行为。

### （四）规范银行账户管理

严格落实银行账户管理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银行账户开立、变更、撤销的审批备案制度和年检制度，严格控制银行账户开设。违规开设银行账户或公款私存的，账户一律撤销，资金全部收缴财政。定期开展存量账户清理工作，实行动态监控，动态管理。

### （五）严禁私设“小金库”

严禁通过截留或隐瞒资产处置收入、出租收入、捐赠收入、手续费收入等渠道私设“小金库”；严禁以套取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等形式私设“小金库”；严禁以虚假或不规范发票、合同骗取资金私设“小金库”；严禁上下级单位之间转移资金私设“小金库”。发现私设“小金库”的，账户撤销，资金收缴财政。

### （六）完善单位资产管理

要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认真做好资产建账、核算、登记工作，及时将数据录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确保账账、账实、帐

表、账与信息系统数据相符。资产处置及对外投资、出租、出借要遵循公开、公正原则，按规定进行资产评估，报经主管部门审核、财政部门审批、处置收入和国有资产使用收入应及时、足额上缴财政。对已经批准报废、并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注销的固定资产，要及时按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 （七）扩大公务卡结算范围

要加强公务报销结算管理，对纳入强制消费目录的办公费、差旅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等项目，必须使用公务卡进行结算。对公务卡强制消费目录以外的其他公务支出项目，要积极推行公务卡结算，扩大公务卡使用范围，减少现金支付，提高公务支出透明度。各科室单日提取现金一般不应超过3万元，年度提取现金一般不应超过基本支出的3%。建立健全年度提现率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年度提现率超过基本支出3%的，根据超出比例相应扣减下年度公用经费预算。

#### （八）建立健全票据管理制度

要按照规定设置票据专管员，建立票据台账。财政票据、发票等各类票据的申领、启用、核销、销毁均应履行规定程序。票据应按照顺序号使用，不得拆本使用，不得违反规定转让、出借、代开、买卖财政票据、发票等票据，不得擅自扩大票据适用范围。

#### （九）建立健全内控制度

收款岗位人员与会计核算岗位人员不为同一人，支出申请岗位人员与支出申请审核（批复）岗位人员不为同一人，付款申请、

批复岗位人员与付款执行岗位人员不为同一人，收款、付款岗位人员与会计核算岗位人员不为同一人。



附件 4：《淄博市救助管理站预算业务管理办法》

##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预算业务管理办法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强化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管理，按照市委专项检查整改要求，结合本单位财务管理实际，现制定本单  
位预算业务管理办法。

### 一、强化预算编制管理

#### （一）加强综合预算管理

围绕建立全面规范、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管理制度，切实做到“收入一个笼子、预算一个盘子、支出一个口子”。根据“全口径”预算管理要求，按照完整性、科学性、规范性和公开性原则编制年度预算。要将各项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应当真实、完整，不得重编和漏编，不得隐匿或转移收入，不得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

#### （二）加强支出预算管理

支出预算坚持勤俭节约原则，基本支出实行分类管理，人员经费严格遵循“实名制”规定，按照国家和省、市出台的工资及津贴补贴等政策标准编制；公用经费严格按照定额标准和核定的人数、办公面积、车辆数进行编制。项目支出根据要求，按照“依据明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测算科学规范”的原则进行编制，严禁编制无细化内容的“笼统”项目和“打捆”项目。对跨年度实施的项目，要分年度申报资金。对工程类（50 万元及以上）

和信息化建设类项目，应先进行预算评审。严格公务招待、会议、培训、差旅、出国以及公务用车预算编制，按相关规定和支出标准编制预算。要精准列支支出科目，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均应同时对对应功能分类、政府经济分类和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三）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

严格遵守《预算法》和债务管理有关规定，一律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债务以任何方式提供担保。强化债务收支预算管理，对由事业收入或其他非财政性收入安排偿还本息的债务，要建立债务信息动态监管机制，维护信用，防范风险。

### （四）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

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及资金计划，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并按照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货物、工程和服务类下的品目进行细化。

### （五）加强资产配置预算管理

资产配置实行预算管理，按照科学规范、结合存量、从严控制、保障行政运行和事业发展需要的原则合理配置资产。要严格按照资产配置标准配置资产，对没有资产配置标准的资产，应当从实际需要出发，厉行节约，从严控制。

### （六）加强项目库管理

要强化项目库的指导和约束作用，各业务科室申报的所有年

度预算项目都要先纳入项目库管理，未纳入项目库管理的项目原则上不得申报和安排预算。入库项目要经过项目业务科室内部审核和决策程序，对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要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由单位领导办公会讨论决定，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项目库实行开放式管理，项目成熟即可入库，成熟一个，推进一个，储备一个。

## 二、强化预算执行管理

### （七）强化预算执行约束

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基本支出要及时编制季度分月用款计划，均衡拨款；项目支出要加强项目论证实施，按进度拨付。对据实结算等特殊项目，根据实际需要，可采用先支出、后清算方式，加快资金拨付、预算一经批准即具有法律效力，要严格按照批复的财政支出预算科目、项目、数额执行，原则上不得调整，不得随意突破，不得截留、挪用、改变项目或者资金用途。

### （八）规范预算追加程序

预算一经批复，原则上不予追加。年度预算执行中除救灾等应急支出外，一般不出台增加当年支出的政策，必须出台的，经市政府研究后，通过预算调整或以后年度预算安排资金。对上级政策规定、市委市政府批办事项等确需追加的，应先向财政部门提出支出预算追加事项申请，财政部门对申请事项进行初步审核后，集中提交市政府研究审批后按程序办理。追加支出所需资金

优先从本单位结转资金中调剂安排解决。

#### （九）严格专项资金使用管理

从严界定、从严控制，主要采取公开招标、公开评审等方式实行竞争性分配，要加大资金分配环节审核力度，防止虚报伪造资料套取骗取财政资金问题，要加快推进政策信息公开，严禁隐瞒政策、暗箱操作，严禁冒领侵吞、截留挪用。

#### （十）严格政府采购预算执行

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政府采购预算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改变资金用途和项目性质，不得先采后报、对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因特殊情况确需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等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应当报经财政部门审批。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将政府采购数据和资料向社会公开。

#### （十二）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

对纳入市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的财政性资金实行动态监控，实时监控财政资金支付和清算过程，对预算单位内部转款、现金提取等支付行为进行监控并发出预警。强化源头管控，因工作需要，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确需办理零余额账户划转资金、提现（单日累计超过3万元）以及提现用于结算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的，应提前1个工作日向市财政局书面申请，经审核同意后办理。

#### （十三）加强预算管理不相容岗位分离

本着内控管理制度规避风险、加强互相制约、互相监督的原则，预算编制岗位人员与预算编制结果批复人员不能同一人，预算编制结果批复岗位人员与预算执行岗位人员不能同一人，预算执行岗位人员与预算执行结果分析岗位人员不能同一人，决算编制岗位人员与结算编制结果审核岗位人员不能同一人。

#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

# 文件

淄救〔2017〕9 号



## 淄博市救助管理站合同管理制度

第一条 为加强合同管理，规范合同的签订、履行和监管，预防和减少合同纠纷，防范法律风险，根据《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我站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站在开展行政管理、提供公共服务或从事民商事经济活动时，与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谈判、协商，订立、履行合同、协议，适用本制度相关规定。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合同，主要包括下列类型：

（一）涉及国有资产和财政资金的建设、养护、出租、承包、买卖合同；

（二）行政征收、征用、委托合同；

- (三) 政府采购合同；
- (四) 借款合同；
- (五) 劳务合同或劳动合同；
- (六) 本站签订的其他合同。

第四条 订立合同，应当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

第五条 订立、履行合同，实行事前法律风险防范、事中法律过程控制、事后法律手段补救相结合的原则。

第六条 本站对订立合同实行合法性审查制度和备案制度，并定期对已签订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清理。未经合法性审查或合法性审查未通过的不得签订合同，合法性审查未通过的，根据审查意见对合同文本进行修改，并将修改后的文本再次进行合法性审查。涉及重大社会公共利益的行政合同谈判、起草，应召开相关单位人员、法律专家进行论证。

第七条 对合同的合法性审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一) 合同主体是否适格；
- (二) 合同内容是否合法；
- (三) 合同形式是否合法；
- (四) 合同条款是否完整、有效；
- (五) 合同变更、违约责任、争议处理条款是否合法；
- (六) 合同是否有违反本制度第十二条规定的条款。

第八条 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合同，由合同承办部门依程序报批。

第九条 本站需要对外签订合同，应当明确承办科室和承办人具体负责合同的谈判、起草、履行等事宜。

第十条 合同承办科室的主要职责：

- (一) 负责合同项目的调研、评估、提供初步意见；
- (二) 审查合同相对方的主体资格、资信、履约能力；
- (三) 负责订立合同的协商与谈判、合同文本的拟定与修改；
- (四) 将合同文本等资料进行合法性审查；
- (五) 根据要求提供相关材料，配合对合同进行监督、检查；
- (六) 负责合同履行，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和发现的问题进行调查处理；
- (七) 负责合同纠纷的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活动；
- (八) 保管合同文本及与履行、变更、解除合同有关的文件资料，并负责按规定清理、移交。

第十一条 本站对外签订合同应当以书面形式且应当具备以下条款：

- (一) 合同主体的名称、住所；
- (二) 合同标的或者项目的详细内容；
- (三) 合同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 (四)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 (五) 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的计算方法；
- (六) 合同变更、解除及终止的条件；
- (七)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八) 生效条件、订立日期。

第十二条 合同不得有下列内容：

- (一) 超越本站行政职权范围的承诺或者义务性规定；
- (二) 违反法律规定以本站名义对外提供担保；



(三)以临时机构、议事协调机构和内设机构作为一方当事人订立合同；

(四)违反规定从事经营性活动；

(五)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的约定。

第十三条 本着内部控制风险原则，合同由项目实施科室人员进行拟定，由分管科室长负责审核，由分管领导负责审批，这三步均为不同岗位人员。合同执行有检查审核小组负责，财务科室人员对合同起监督作用。

第十四条 合同签订后，承办科室应将合同副本或复印件一份送档案室备案。

第十五条 重大行政合同或涉及国有资产处置的合同需报送主管部门及国资管理部门审核、备案的，按照政府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六条 合同签订后，承办科室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做好履行合同的相关工作。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承办科室应当及时主张权利，采取措施，预防和应对风险，并及时将有关情况告知站领导班子，共同研究处理措施。

第十七条 合同订立过程中形成的材料和资料，合同承办科室应当立卷归档。

第十八条 合同承办科室工作人员违反规定在签订、履行合同的工作中徇私舞弊、失职渎职，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和严重后果的，依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第十九条 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2017年5月17日

附件 6：《2020 年度市属事业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电话访问调查》

### 2020年度市属事业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 电话访问调查

调查对象：淄博市救助服务中心

样本总数： 50

测评内容	满意 (100分)	一般 (75分)	不满意 (50分)	不了解 (不计)	分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业务熟练程度 (100分)	50	0	0	0	100.00
办事效率 (100分)	50	0	0	0	100.00
服务态度 (100分)	50	0	0	0	100.00
合计 (100分)	100.00				
市事考办：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孙晓</div>			主管部门：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高书厚</div>		
市统计局：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韩涛</div>			调查对象：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高才家</div>		

淄博市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

2020年10月26日